

學習與教學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 1.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 2.持國外學歷報考者，請依簡章規定截止日，將相關資料先送本所審核，審核通過始得報考。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寄至招生組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寄至本所(地址：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大路 300 號 學習與教學研究所 收)：

※前述兩類資料，請於報名期間內郵寄(以郵戳為憑)或繳交，逾期不受理。

※除推薦函外，請考生依序自行裝訂成冊，份數 1 份。

(1)「書面審查資料檢核表(含個人資料表)」(有專用表格，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2)大學(含)以上全部成績單各 1 份。

(3)著作：附著作目錄及全文。

(4)研究計畫(至多 10 頁)。

(5)推薦函(有專用表格，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2 封【原則上須包含論文指導教授推薦函 1 封(請推薦人密封簽名後逕寄本所)】。

(6)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文件。

其他規定：

- 1.申請者須先與本所專任教師連絡瞭解其研究專長(教師聯絡電話或 E-mail 置於網頁「師資」項下)，以選定未來欲至本所就讀的研究方向。
- 2.初審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 3.口試採個別應試。
- 4.相關公告請參閱本所網頁。

考試日期及地點：

1.複試名單於 102 年 11 月 6 日公告於本所網頁。

2.複試日期：10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

3.複試地點：人文社會大樓(複試時間及地點載於通知函，並公告於本所網站)。

聯絡電話：03-4227151 分機 33851

電子郵件信箱：ncu3851@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Lrn.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0-24 日(星期二至星期二)

系所特色：

- 1.培育專精於教學與學習議題的專業研究人才。
- 2.養成學習科技設計的主導者與評量者。
- 3.推動教學與學習的基礎與應用研究。
- 4.本所博士班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9	第 1 項 (x 1.5)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 1.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 2.持國外學歷報考者，請依簡章規定截止日，將相關資料先送本系審核，審核通過始得報考。

繳交資料：

-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並列出全班人數及班排名，如無請另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人數。
 - 2.教師(工作主管)推薦函兩封。
 - 3.簡歷一份(包含個人興趣、特長及在校期間有關學術及課外活動之描述)。
 - 4.讀書(研究)計畫一份。
 - 5.畢業生繳交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摘要。
 - 6.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文件

其他規定： 初審通過者始得參加口試。

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1 月 1 日 16:00 公告於本系網頁。
- 2.複試日期及地點：10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光電系。

聯絡電話： (03)4227151 轉 65251

電子郵件信箱： ncu5251@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dop.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2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本系以培養高級光學與光電科技人才為宗旨，研究領域包括照明、顯示、光儲存、光通訊、太陽能光電與生醫等光電科技，其中專業技術包括光學設計與檢測、微光學、光電元件、薄膜、雷射與全像科技。除執行大型學術卓越與學界科專計畫外，與國內外學校及產業界也有廣泛的合作，歷年來培育出高級光電人才超過千人以上，為國內最具歷史與規模之光電系所。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統計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2.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不分組(在職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2.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 1.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 2.持國外學歷報考者，請依簡章規定截止日，將相關資料先送本所審核，審核通過始得報考。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2.碩士論文。(應屆生交碩士論文摘要及大綱)
- 3.研究計劃書一份。
- 4.教師（工作主管）推薦函二封。

其他規定： 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公告於本所網頁。
- 2.複試日期及地點：102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口試地點：鴻經館五樓 605 室。

聯絡電話： (03)4227151 轉 65450 或(03)4254928

電子郵件信箱： stat@stat.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stat.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2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 1.中大統計所於民國 76 年首設博士班，以培育統計理論與應用人才為主。統計所老師統計學術研究聲望卓著，每年皆執行國科會與教育部之研究計畫。
- 2.本所研究與教學並重，博士班研究領域涵蓋生物統計、工業統計、財務統計與數理統計等。
- 3.本所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生命科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分子醫學組 (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與國衛院合作
分子醫學組 (在職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與國衛院合作
分子與環境生物學組 (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與中研院植微所合作
分子與環境生物學組 (在職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與中研院植微所合作

報考資格：

- 1.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 2.限生命科學、醫、農、理、工學院等之相關科系。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履歷(含自傳)一式兩份。
- 2.大學(含)以上學歷(力)證件影本一式兩份。
- 3.大學(含)以上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兩份。
- 4.研究計劃書(已畢業者請另繳交碩士論文)一式兩份。
- 5.已發表之著作或研究報告等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一式兩份。
- 6.推薦函二封。
- 7.報考在職生者需另繳交服務年資證明書正本一式兩份。

其他規定：

- 1.資料審查通過者始得參加口試。
- 2.須註明應考組別，入學後一年內不可轉換組別。
- 3.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1 月 4 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 2.分子醫學組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辦理口試；分子與環境生物學組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辦理口試。
- 3.口試地點另行公布。

聯絡電話：03-4227151 轉 65050

電子郵件信箱：ncu5050@cc.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ncu.edu.tw/~ls>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20 日 (星期五) 前

系所特色：

- 1.本系以分子醫學、環境衛生與分子環境生物科技為研究重點，包括基因調控、細胞分化、脂肪代謝調節、分子演化、植物逆境、神經生物、環境微生物、免疫發炎反應等領域並與本校理、工學院其他系所進行跨領域合作，著重生物技術的開發與應用。
- 2.為加強本系師資陣容、設備與資源，使學生擁有更寬廣的研究領域，自 97 學年度起，本系博士班設有兩組，分別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分子醫學組)及中央研究院植物暨微生物研究所(分子與環境生物學組)推動博士生教育合作計畫並聯合招生。學生需依循本系博士班修業辦法及各組教育合作計畫協議書之規定選擇指導教授。
- 3.獎學金:分子醫學組提供優渥助學金，前二年每月至少 24,000 元；分子與環境生物學組學生每名每月最高 25000 元獎學金，詳細辦法及內容請參見本系網頁之公告 <http://www.ncu.edu.tw/~ls>。
- 4.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2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 1.限生命科學、醫、農、理、工、資電學院相關科系。
- 2.以同等學力報考者，請依簡章規定截止日，將相關資料先送本所審核，審核通過始得報考。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須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人數。
- 2.服務年資證明書正本一份。(具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
- 3.碩士論文一份。
- 4 教師(主管)推薦函二封。
- 5.研究經歷或成果。
- 6.生涯規劃(包括研究興趣)。

其他規定：

- 1.初審通過者始得參加口試。
- 2.以電子郵件詢問相關事項時，請在主題 (Subject) 項標明「SYBBI PhD program」。
- 3.本所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下午 4 時公告於本所網頁。
- 2.複試日期：10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口試報到處：科五館五樓 508-1 室。

聯絡電話：03-4227151 轉 36100

電子郵件信箱：ncu36100@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sybbi.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3 日前（星期五）

系所特色：

- 1.中央大學系統生物與生物資訊研究所為隸屬於理學院的獨立研究所，成立於 2006 年。是全台第一所以系統生物為目標之研究與教學單位。目前有 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 8 人，碩士班與博士班學生各約 25 人。另有博士後研究員 3 名。本所的最大特色是用系統生物的方法、透過整合高通量生物實驗、資訊科技、數理推論對生醫問題作跨領域的研究。另一特色是與榮總、國泰、壠新等醫院在教學及研究兩方面密切的合作。本所教師專業包括生物資訊、資料探勘、分子演化、表觀遺傳學、微陣列分析、生物網路、訊息傳遞網路、奈米生物感測科技、蛋白質體微陣列晶片研發與應用、藥物研發等。研究主題包括表觀基因體的甲基化調控機制，癌症訊息傳遞網路，基因、藥物、疾病網絡，多種蛋白質微陣列晶片研發與應用，幹細胞、誘導性幹細胞、癌幹細胞發育、分化、重編程之調控機制，中草藥研發等。目前本所已有相當完整的計算機、資料庫、分子生物、生物科技及蛋白質、DNA 微陣列晶片實驗室。近年本所成員有多篇論文發表於 Nature Genetics, Nature Chemical Biology, PNAS, Molecular & Cellular Proteomics, Physical Review Letters, PLoS ONE 等學術期刊。我們竭誠歡迎對跨領域生物有興趣的同學報考。
- 2.本所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4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書面資料審查 2.口試	

報考資格：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各一份。
- 2.推薦書二份（可由有關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推薦）。
- 3.研究計畫書一份。
- 4.其他有助審查資料等。

其他規定：

- 1.初審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 2.初審成績特優考生得直接錄取，不須參加複試，直接錄取名額上限為招生名額三分之二，但如報名人數小於招生名額時，上限則為報名人數三分之二（上述皆以無條件捨去計算）。
- 3.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 4.本系博士班畢業要求：（1）資格考試 A 及 B 須於在學 2 年內完成 A.必須科目（6 選 4）中至少三科成績達該科修課人數前 2/3。B.通過研究所計畫口試。（2）發表論文數超過 3 評數，且至少一篇為第一作者（指導教授不計），計點方法：論文所發表之期刊其 SCI 之 IF 排名，居相關領域前四分之一者為三點，前一半至前四分之一者為二點，其餘為一點。非第一作者，點數折半。（3）至少完成下列其中一項英語能力要求：A.至少參加一場國際會議之口頭報告。B.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或多益 750 分以上。

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公告於本系網頁。
- 2.複試日期及地點：10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地點另行通知。

聯絡電話：(03)4227151 轉 34200

電子郵件信箱：ncu4200@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cme.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本系是全國第一所結合化工與材料科學之跨領域學系，兼顧並融合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之教育，積極研發生醫、高分子、微電子、能源、及奈米等尖端材料及其相關化工程序，卓越之學術成果有目共睹。本系擁有最優秀之師資並具備完善的研究環境，目前有專任教師二十二位，設有完整之大學、碩士班及博士班學程。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是學生人格培養與學術研發最理想的高等學府。

土木工程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在職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結構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大地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材料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水資源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運輸工程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空間資訊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資訊應用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正本」各一份（同等學力者為最高學歷成績單）。
- 2.「推薦書」二份，由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推薦。
- 3.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及其他已發表之相關專門著作。
- 4.自傳（含學經歷、研究成果簡述、未來研究計畫）。
- 5.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其他規定：

- 1.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口試。
- 2.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 3.報考在職生者，請於報名表紙本右上方填寫欲報考之組別（如上列一般生之組別），經選定後不得變更。

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1 月 4 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 2.各組複試時間另行通知（預訂 11/11 至 11/16 擇一日舉行），地點：工程一館

聯絡電話：03-4227151 轉 34076

電子郵件信箱：doughnut@cc.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cv.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

系所特色：

- 1.本系以培養學生具有土木工程專業學識及各專業領域之進修研究能力，期望日後成為兼具國際觀與人文素養之一流工程師與學者。為配合二十一世紀土木工程不斷的更新進步，研究之領域也包含了力學、材料、管理、資訊等高科技，並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的特色。畢業校友在國內外工程界或學術機構教學研究，均有優異之成就。
- 2.本系部份課程採英語授課。
- 3.本系設有多項獎學金，大地組另有工程顧問公司指定之獎學金，提供新生申請。

機械工程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5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2.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3.碩士論文及著作目錄。 4.讀書、研究計畫一份。 5.其他能證明研究才能或潛力的證明文件。 6.推薦函二封(請用本所自訂表格，表格請上招生組網頁下載)。					
其他規定： 1.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初試成績特優考生得直接錄取，不須參加複試，直接錄取名額上限為招生名額三分之二，但如報名人數小於招生名額時，上限則為報名人數三分之二(上述皆以無條件捨去計算)。 3.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1. 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公告於本系網頁。 2. 102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中央大學機械館。					
聯絡電話： 03-4267350					
電子郵件信箱： kellylin@cc.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me.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2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至 12 月 13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1.本系追求卓越的教學和研究，以培育我國機械領域高科技領導人才為目標。本系在教學方面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融合基礎與先進課程。研究方面則包含機、光、電、材料、熱流、能源、力學、生醫、精密製造、系統等具有獨創性、卓越性之領域。 2.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機械工程學系光機電工程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2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 2.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3.碩士論文及著作目錄。
- 4.讀書、研究計畫一份。
- 5.其他能證明研究才能或潛力的證明文件。
- 6.推薦函二封(請用本所自訂表格，表格請上招生組網頁下載)。

其他規定：

- 1.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 2.初試成績特優考生得直接錄取，不須參加複試，直接錄取名額上限為招生名額三分之二，但如報名人數小於招生名額時，上限則為報名人數三分之二(上述皆以無條件捨去計算)。
- 3.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公告於本系網頁。
- 2.複試日期：102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地點：中央大學機械館。

聯絡電話：03-4267350

電子郵件信箱：kellylin@cc.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me.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至 12 月 13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本博士班之教學以培養具有光、機、電、電腦整合能力之高科技人才為目標。師資專長包括光電、控制、光學機械設計、資訊、物理、遙測等，研究主題涵蓋光機電工程相關領域、製程設備、科學儀器之開發。

能源工程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2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 2.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3.碩士論文及著作目錄。
- 4.讀書、研究計畫一份。
- 5.其他能證明研究才能或潛力的證明文件。
- 6.推薦函二封(請用本所自訂表格，表格請上招生組網頁下載)。

其他規定：

- 1.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 2.初試成績特優考生得直接錄取，不須參加複試，直接錄取名額上限為招生名額三分之二，但如報名人數小於招生名額時，上限則為報名人數三分之二(上述皆以無條件捨去計算)。
- 3.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1. 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公告於本系網頁。
2. 複試日期：102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地點：中央大學機械館。

聯絡電話：03-4267350

電子郵件信箱：kellylin@cc.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me.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至 12 月 13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 1.本所為全國第一所「能源工程研究所」，係整合本校機械、能源、化工、材料、電機、化學、物理及大氣等相關領域教授與校外能源專家，積極投入新能源與再生能源、高效率能源技術、及節能技術等領域之研究。
- 2.教學方面配合本校國際永續發展，本所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2.碩士在校成績不得有任一科低於 70 分，且在校成績名次在班上前 50%或學期總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者。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組)人數。 2.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3.碩士論文及著作目錄。 4.讀書、研究計畫一份。 5.其他能證明研究才能或潛力的證明文件（可不附）。 6.推薦函二封。 					
其他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初試通過者始參加複試。 2.初試成績特優考生得直接錄取，不須參加複試，直接錄取名額上限為招生名額三分之二，但如報名人數小於招生名額時，上限則為報名人數三分之二(上述皆以無條件捨去計算)。 3.本所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1 月 5 日公告於本所網頁。 2.口試日期：102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口試報到地點：工五館 A102 綜合教室。 					
聯絡電話： 03-4227151 轉 34900					
電子郵件信箱： ncu34900@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ncu.edu.tw/~mse/					
正取生報到日期： 載於錄取通知書(本所網頁公告)，備取生遞補作業依本所網頁公告辦理。					
系所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有優秀師資：現有 10 餘位具有材料背景之教授，長期從事材料領域之教學與研究，均有良好研究成果。 2.貴重分析設備、論文期刊齊全：本校精密儀器中心，現有 Auger-Esca、ICP-AES、X-光繞射儀、熱分析儀(DSC、DTA、TGA)、STEM、SEM、FE-SEM、影像分析儀、AFM 等設備。 3.特有的地理環境：由於本校地理位置適中，恰可結合中科院、工研院、及附近的桃園、中壢、平鎮、幼獅等工業區，形成一中心衛星體系。 4.發展方向與重點：長程目標是建立一全方位、世界級之材料科技研究教學單位。 5.跨國雙聯學制：本所與法國特魯瓦科技大學(UTT)已簽訂跨國雙聯學制協議書，每年提供名額 5 名博士班學生赴法進修。 6.跨國研究交流:本所與美國凱斯西儲(Case Western Reserve)大學已有研究交流協議，每年提供三名博士班學生赴美進修。 7.本所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生物醫學工程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2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不分組(在職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1.大學及以上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2.碩士論文摘要(二頁)(若無可不附)。 3.研究計畫一份。 4.推薦函二封(請用本所自訂表格，表格請上招生組網頁下載)。 5.在職證明書正本一份。(僅在職生需繳交)					
其他規定： 1.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本所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1 月 1 日公告於本所網頁。 2.複試日期：102 年 11 月 10 日（星期日），複試地點：本校工程三館					
聯絡電話： (03)2806821					
電子郵件信箱： bme@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bme.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2 年 12 月 16 日、17 日（星期一、二）					
系所特色： 1.本所與國泰、台大、台北榮總、三總、國防醫學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壠新等大型教學醫院，及相關產業界有密切的合作研究關係，主要的研究包括(1)生醫訊號與器材，(2)生醫材料與技術，目標是結合醫療、產業、學術及研究等單位共同提升醫療產業的水準及醫療品質。歡迎具醫學或工程背景的人才來加入行列。 2.本所實施醫學暨醫材產業導師制度，以協助研究生拓展醫學工程之視野提昇學習成果，並進而引導研究生未來升學或就業之方向。 3.本所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企業管理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財務暨會計管理組(一般生)	4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行銷管理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作業與科技管理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策略管理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人力資源管理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企業電子化管理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2.推薦函二封。
- 3.進修計劃書一份。
- 4.考生基本資料表(勿裝訂)【表格請至招生組或本系網頁下載，填寫列印與所有報名表資料一併寄出】。
- 5.問卷(勿裝訂)【請至本系網頁下載】
- 6.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例如：碩士論文或相當之著作等)。

其他規定：

- 1.考生基本資料表上須註明報考組別及推薦人資料。(一經報名、錄取，不得更改組別或跨組)
- 2.初試(書面資料審查)擇優參加複試(口試)。
- 3.應屆畢業生或國外學校畢業而未撰寫碩士論文者，須附上能證明具研究潛力或成果之著作。
- 4.書面資料審查後恕不退還，重要證明或文件請繳影本。
- 5.相關公告請參閱本校招生組或本系網頁。
- 6.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得參加複試名單及各組複試時間與地點將於 102 年 11 月 1 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聯絡電話：(03)4227151 轉 66110、66100、66150

電子郵件信箱：lishu@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ba.mgt.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二)

系所特色：

- 1.本系對博士班的訓練著重於研究論文之發表，已取消筆試之資格考，改以發表論文以作為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之要求，學生修畢必修科目與學分，並有一篇符合本系規定之論文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即可通過博士班資格考核，成為博士候選人。
- 2.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 3.學生畢業資格主要亦以論文發表狀況為考量，詳情請參照本系網址:<http://ba.mgt.ncu.edu.tw/>

資訊管理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2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不分組(在職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須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組)人數(以國外學歷報考者，可以不用檢附)。 2.自傳表(含博士班學習計畫)及簡介表，請用本系自訂表格，表格請上招生組網頁下載。前述資料表填妥後連同報名表一併寄回本校招生組，另電子檔亦需上傳至本系網頁。 3.其他有利申請案的具體證據(如參與專案具體成果、GMAT 成績、GRE 成績、托福成績、全民英檢成績、著作等)。					
其他規定： 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口試。					
考試日期及地點：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02 年 11 月 5 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2.複試日期及地點：102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地點將另行通知。					
聯絡電話： 03-4227151 轉 66500,66501					
電子郵件信箱： ncu6500@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im.mgt.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2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1.博士班的主要任務在於培養高深研究發展與教育人才。學生需能利用科學的方法來改善企業組織之決策與經營績效，並能藉以規劃、分析與控制企業 資訊化的再造。博士班資訊系統組主要的教學目標在於培養塑造商用資訊科技領域之高深研究發展的領導管理人才、與學術研究教學的高等師資；博士班管理組主要 教學目標除了培養高深研究發展與教育人才之外，並以資訊管理為主軸，進行跨學域的整合性研究；博士班產業組教學的目標除以資訊管理為主軸，進行跨學域的整合性實務研究之外，尚著重培養其實務研究以及企業顧問等人才，以加強與企業的連結，提供企業更實質的貢獻。 2. 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電機工程學系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電子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2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固態組(一般生)	2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2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系統與生醫組(一般生)	3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2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電波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2 項 (x 1.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除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外，限電機及理、工、醫、資電學院等相關學系資格者。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2.報考者如有工作經驗，請附在(離)職證明正本。
- 3.推薦函至少二份。
- 4.自傳暨讀書研究計畫一份。
- 5.畢業生繳交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摘要。
- 6.其他有助審查資料。(請依上列順序排列)

其他規定：

- 1.本系博士班分為以下四組，請擇一組別報名：(1)電子組、(2)固態組、(3)系統與生醫組、(4)電波組。
- 2.本系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10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面試報到地點：電機館二樓辦公室

聯絡電話： 03-4227151 轉 34567 或 34568

電子郵件信箱： eeoffice@ee.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ee.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2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二)至 12 月 24 日(星期二)

系所特色：

- 1.電子組：超大型積體電路與系統設計、單晶片系統(SoC) 電腦輔助設計、混合信號或高頻積體電路設計、生醫與前 瞻性電子電路與系統設計、超大型積體電路系統測試與設計自動化。
- 2.固態組：光電元件、微機電技術、量子與奈米元件、生物單晶技術、微波元件。
- 3.系統與生醫組：智慧型控制理論與應用研究、機器人、機電系統設計及應用、生醫工程及高科技輔具、語音處理與辨識、電力電子與電動機控制應用。
- 4.電波組：天線及波導、數值模擬方法、電磁量測技術、微波及毫米波電路設計、衛星遙測技術。
- 5.本系部份課程採英語授課。

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5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1 項 (x 1.5)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1.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持國外學歷報考者，可以不用檢附)。 2.本所有專用「自傳表(含博士班學習計畫)」及「簡介表」，請上本所網站或本校招生組網站下載，填妥後連同報名資料一併寄回。 3.推薦函至少二份。 4.讀書研究計畫一份。 5.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其他規定： 1.書面資料審查通過者擇優參加面試。 2.本所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1.得參加複試名單將於 11 月 8 日前公告於本所網頁。 2.口試日期及地點：10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10：00，工程五館 A402 室					
聯絡電話： 03-4227151 轉 35400					
電子郵件信箱： ncu35400@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LST.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2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二)至 12 月 20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1.本所是國內第一個結合資訊、網路與學習之研究所。專注在設計與開發數位學習相關之軟硬體，並強調與跨領域研究學者合作。 2.本所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					

太空科學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4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2 項 (x 2.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1.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2.限理工相關系所。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1.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2.碩士論文(或初稿)或相當學術期刊論文。 3.推薦信至少二封。 4.簡歷。 5.約一千字研究計畫書一份。 6.其它有助於審查的資料。					
其他規定： 本所可申請提早入學。					
考試日期及地點： 口試日期：102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9:00，口試地點：S4-917。					
聯絡電話： 03-4227151 轉 65750					
電子郵件信箱： ncu5750@ncu.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ss.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 另行通知					
系所特色： 1.本所碩士班成立於民國 79 年，博士班成立於 82 年，為全國第一個探討太空科學的教學和研究單位。現有專任教師 19 位(主聘：12 位，專案：1 位，從聘：6 位)、兼任教師 6 位，以負責太空科學研究所碩博士教學和研究，以及大氣科學系大學部太空組的教學和輔導。太空科學的範圍非常廣泛，本所 主要教學方向和研究領域為太陽圈物理、太空電漿物理、電離層物理、高層大氣、雷達科學、遙測科學、行星科學、衛星酬載和雷達元件的設計與製作。課程之設計 著重多元性，以學理為主，電腦和電機應用為輔。研究生之訓練旨在培育其邏輯思考，解決問題與獨立研究之能力，而對電腦軟體的使用，程式的編寫與動手做實驗 方面的能力則是透過論文研究過程而建立。 2.本所在太空科學研究與教育之廣度及完整性為國內獨一無二，主要設備有特高頻雷達站、高速計算實驗室、衛星酬載發展實驗室、太空資料實驗室、電波傳波實驗室、電波資訊實驗室、電離層電波科學實驗室，IPEI 酬載實驗室、COSMIC 資料中心，太空酬載實驗室-核心設備等。本所積極參與國內外各項太空計畫，培植人才，並與國內外研究機構保持合作關係。 3.本所部份課程採英語授課。					

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博士班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			
組別	招生名額	初試(權重)	複試(權重)	同分參酌順序	備註
不分組(一般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2 項 (x 2.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不分組(在職生)	1	第 1 項 (x 1.0) 書面資料審查 第 2 項 (x 2.0) 口試		1.口試 2.書面資料審查	

報考資格：

- 1.依本簡章總則報考資格規定之。
- 2.限理工相關系所（含應屆畢業生）。

繳交資料：

除簡章共同規定繳交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外，另須繳交下列書面審查資料：

- 1.自傳（含學經歷及研究成果簡述）。
- 2.未來研究計畫。
- 3.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4.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繳交論文初稿）或其他已發表論文。
- 5.推薦信至少兩封。
- 6.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 7.在職證明書正本一份。(僅在職生需繳交)。

其他規定： 本所可申請提早入學，相關程序依本校規定辦理。

考試日期及地點：

10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科一館 S313-1 室報到

聯絡電話：(03) 4227151 轉分機 65686

電子郵件信箱：ncu5686@ncu.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ihs.ncu.edu.tw/>

正取生報到日期：102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

系所特色：

- 1.水文與海洋科學研究所為國內首創，本所強調「水文循環過程」、「水圈環境及災防」等兩大領域之研究與教學，重點發展方向有海氣交互作用與衛星遙測之應用、海嘯科學與地震學之結合、耦合大氣模擬之風暴潮研究、水資源管理與旱澇預測之整合、洪水預報與降雨模式之結合、河口污染調查與河海模式之整合、近岸海洋物理觀測、陸面過程觀測與模擬、孔隙介質多相流過程、海洋生地化過程、海洋數值模式等。
- 2.本所部份課程採英語授課。